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曾詩媛

電話：03-3322101#7419

電子信箱：sh1002449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中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1006108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735100E_111006108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辦理111年度國民小學自然科領域CLIL雙語教師教學進修學分班實施計畫，請本市有意願之國小教師於111年7月6日前完成報名及繳費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1年7月1日新北教國字第1111238359號函暨110年度北桃合作交流平臺「衛福教育組」合作議案辦理。
- 二、為因應社會現實需求與前瞻未來趨勢發展、提升教學品質、促進教育發展及符應學生個別化需求之目的，為培養國小CLIL教師人才，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與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合作，開設國小教師CLIL課程進修學分班，並釋出名額提供本市國小教師申請。
- 三、本案資訊摘陳如下：

(一)上課日期(如有更動，依課前通知辦理)：

1、第一階段(基礎課程)：111年7月12日(星期二)至



111年7月15日（星期五）、111年7月18日（星期一）至111年7月22日（星期五），共計9天。

2、第二階段（領域課程）：111年7月25日（星期一）至111年7月29日（星期五）、111年8月1日（星期一）至111年8月4日（星期四），共計9天。

3、第三階段（國際連結）：111年9月至112年1月，計8小時。

4、第四階段（雙語教學成效評估及回流階段）：112年1月至2月，計20小時。

(二)上課時間：平日上午9時至中午12時，下午1時至4時（如有更動，依課前通知辦理）。

(三)授課方式：部分實體部分遠距，依課程性質及授課教師活動規劃。

(四)授課內容：以案例討論、問題解決導向方式為主，並得輔以課堂講述、小組演練、實作練習、專題報告、成果分享、小考等方式為之（上課內容依實際課表為準）。

(五)上課地點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或遠距授課。

四、符合報名資格者請於 111年7月6日前線上填寫表單並上傳相關文件，連結：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dMbS5qKKGS6a08dc48fHk0rIPdNLmcn3BsZpsv1nP1xrNY7w/viewform>，並請同時完成繳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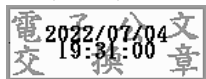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本案教師所付費用（含行政報名費、學費及代辦教材費）於第四階段訓練結束後，由本局依完訓名單發函至各國民

小學，並辦理撥款作業，由學校轉匯予教師；完成本學分班之雙語教師，應協助服務學校之雙語教學及相關行政工作。

六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